

**伊犁州昭苏县喀夏加尔中型灌区续建
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0
4.2 宣传科普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 报批前公示情况	12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2
6.2 公开方式	12
7 诚信承诺	13

伊犁州昭苏县喀夏加尔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2024年12月17日，昭苏县水利管理站（以下简称“我单位”）委托新疆新达广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承担了“伊犁州昭苏县喀夏加尔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规定，建设单位完成了本项目环评第一次公示和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4年12月25日，昭苏县水利管理站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第一次网上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主要方式、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信息及联系方式等。

2025年1月10日，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编制完成后，昭苏县水利管理站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概要、报告书查阅方式、征求意见范围和公众提出意见主要方式等，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

在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昭苏县水利管理站通过报纸的形式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同步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昭苏县水利管理站在接到环评委托 7 个工作日内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第一次项目公众参与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示

首次网络信息公开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5 日-2025 年 1 月 8 日，公示网站为：<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4601>，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网上公示截图见图 2-1。



图 2-1 本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期间，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情况概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已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昭苏县水利管理站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刊登了项目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信息（<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4733>），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截图详见图 3-1。



图 3-1 项目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在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昭苏县水利管理站分别 2025 年 1 月 14 日及 2025 年 1 月 20 日，在环网上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示，载体选择和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



图3-2 本项目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登、哈里
了账号?
后，“美
中国民众
流媒体所
将更彻底
这让想要
嘀咕了，
禁什么？
Tok 难民”
政府的霸
民进党当
不了两岸
张 若)

html。如欲查阅纸质版，可电话或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申请查阅。电话：0731-55881598；邮箱：510188956@qq.com，您可在公示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与我们联系。

伊犁州昭苏县喀夏加尔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我单位于2024年12月委托新疆新达广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伊犁州昭苏县喀夏加尔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对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报纸公示，向受本工程影响的公众公开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并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进行信息公开，请公众在10个工作日内提出意见与建议。伊犁州昭苏县喀夏加尔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连接：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4779?is_preview=1&type=announce

意见可发送至电子邮箱：469703704@qq.com

昭苏县水利管理站
2025年1月13日

本版广告为信息资讯，不作为签订合同及承担法律责任的依据。

3-3 本项目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

在第二次公示期间，在昭苏县水利管理站公示栏进行张贴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张贴照片见图3-4。



图 3-4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告截图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在环评单位设置了《伊犁州昭苏县喀夏加尔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纸质版报告查阅点，在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来查阅纸质版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因为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反馈意见，所以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2 宣传科普情况

我单位在张贴公示过程中向调查区域内的群众科普并宣传环境保护相关知识及本项目相关的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保护影响。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昭苏县水利管理站及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6 报批前公示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伊犁州昭苏县喀夏加尔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在拟报审之前，建设单位昭苏县水利管理站开展了拟报批公示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6.2 公开方式

昭苏县水利管理站于2025年1月24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刊登了项目拟报批公示信息 (<http://www.>)，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7 诚信承诺

本项目公众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 信 承 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伊犁州昭苏县喀夏加尔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提出的意见反馈。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伊犁州昭苏县喀夏加尔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昭苏县水利管理站全部承担。

